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郭靜儀

電話：3322101#7525

傳真：3367101

電子信箱：1003709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500020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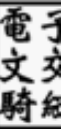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02023_ATTACH1.xls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學年度外縣市入學桃園市國中新生調查表」1份，請貴局(處)惠予轉知所屬國民小學親師生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市立國中小115學年度新生線上報到作業分工及期程表辦理。
- 二、本市總量管制學校，於115年3月16日(星期一)至115年3月22日(星期日)中午12時前辦理新生入學登記，請貴局(處)惠予轉知所屬國民小學，如有應屆畢業生設籍本市且於115學年度欲返回本市就讀國中(不含私立國中)者，請填寫旨揭調查表，並於114年3月2日(星期一)前，紙本核章免備文送至本市該學區所屬國中，俾利辦理新生入學相關作業。
- 三、本市115學年度國民中學學區劃分表請至本局網站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)－「學校專區」－「學區資訊」項下查詢。



正本：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（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除外）

副本： 2025/01/09 09:28:46
電子公文 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